

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3年3月6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基金年度报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结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本年度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基金报告期自2012年3月27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12年12月31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长盛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80012

交易代码 080012

基金运作方式 约定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3月27日

基金管理人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3,123,624.67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管理费

基金托管人对本基金的管理费

基金销售服务费

基金持有人对本基金的管理费

基金持有人对本基金的托管费

基金持有人对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

基金持有人对本基金的赎回费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托管人对本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持有人对本基金的赎回费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赎回费

基金持有人对本基金的赎回费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赎回费